



广东海洋大学农学院实验室仪器采购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JCG2018-VC020

采购人：广东海洋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



万里鹏程 诚行天下

采购项目编号: ZJCG2018-VC020

---



# 目 录

|                     |    |
|---------------------|----|
| 第一部分 投 标 邀 请 函..... | 1  |
|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 4  |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16 |
| 第四部分 货物采购合同 .....   | 31 |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37 |
| 一、 自查表.....         | 39 |
| 二、 资格性文件.....       | 41 |
| 三、 商务部分.....        | 50 |
| 四、 技术部分.....        | 56 |
| 五、 价格部分.....        | 62 |
| 5.1 开标一览表.....      | 62 |
| 5.2 分项报价表.....      | 63 |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各供应商：

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受广东海洋大学的委托，对广东海洋大学农学院实验室仪器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名称：**广东海洋大学农学院实验室仪器采购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ZJCG2018-VC020

**三、项目预算：**人民币 402860.00 元

**四、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项目需求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为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具备从事本采购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以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若投标人已办理了三证合一，则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投标人须提供 2018 年 1、2、3 月的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3. 投标人须提供授权委托代理人在 2018 年 1、2、3 月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

4. 投标人须提供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或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原件**（注：查询内容须包含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由供应商住所地或者业务发生地的人民检察院受理出具，如没注明有效期的，自出具之日起 2 个月内有效）；

5.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6.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六、购买招标文件的时间：**2018 年 4 月 26 日至 2018 年 5 月 4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5：00 至 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

**七、购买招标文件的地点：**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部（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北路 15 号湛江市商务大厦九楼）。

**八、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 元/套。

**九、购买本招标文件时须提交以下资料(所有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需**

要年审的资料须附年审记录，如到期未年审，必须附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未组织年审的说明，否则视做无效证件)：

1. 本项目报名表（下载打印加盖公章）；

2. 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以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若投标人已办理了三证合一，则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如投标人为事业单位，则须提供等同于工商营业执照的有效证明文件；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若法定代表人亲自到场报名，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

十、**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2018 年 5 月 17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9 时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十一、**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开标会议室（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北路15号湛江市商务大厦九楼）。

十二、**开标地点：** 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北路15号湛江市商务大厦九楼910开标会议室。

十三、**特别说明：**

1、购买了招标文件而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3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本次招标项目有关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s://www.chinabidding.com.cn/index.html>)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http://www.zggdvc.com/>) 网站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疑问请以书面、传真形式至招标代理机构释疑。

十四、**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地址：** 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北路15号湛江市商务大厦九楼910-912房；

3、**联系人：** 马先生 ； **联系电话：** 0759-2292113； **传真：** 0759-2285878；

本项目不举行答疑会，项目需求具体详情可向采购人了解。

**采购人联系方式：**

1、**采购人：** 广东海洋大学

2、**联系人：** 梁老师



3、电话： 0759-2383130

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 月 日

##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 一、采购内容

#### 1、采购需求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采购预算 (元)  | 供货期           |
|----|--------------------|----|----|-----------|---------------|
| 1  | 广东海洋大学农学院实验室仪器采购项目 | 项  | 1  | 402860.00 |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日内 |

注: 总金额包括货物设计、制造、仓储、包装、运输及保险、安装及安装辅料、装卸、调试、培训、随机附件、标配工具、货物正常使用所需的配件、质保期服务、一切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及合同实施执行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的含税费用。

#### 2、采购明细清单

| 序号 | 申购货物名称             | 主要配置、技术参数及商务条款  | 币种  | 单价 (元) | 数量 (单位) | 小计 (元) |
|----|--------------------|---|-----|--------|---------|--------|
| 1  | 移液器 1              | QY 系列连续可调移液器:吸液杆耐腐蚀, 抗紫外线辐射   | 人民币 | 240    | 10      | 2400   |
| 2  | 移液器 2              | QY 系列连续可调移液器:吸液杆耐腐蚀, 抗紫外线辐射   | 人民币 | 240    | 10      | 2400   |
| 3  | 移液器 3              | QY 系列连续可调移液器:吸液杆耐腐蚀, 抗紫外线辐射   | 人民币 | 240    | 10      | 2400   |
| 4  | 不锈钢电热蒸馏水器(重蒸)(纯水仪) | 规格: 20L/H<br>耗水: ≤1:14<br>包装体积: 56x87x120   | 人民币 | 5800   | 2       | 11600  |
| 5  | TGL-16B 高速台式离心机    | 最高转速: 16500rpm<br>角转容量:2ml/1.5ml/0.5ml×12<br>最大离心力:18080×g<br>定时范围 :0min-99min<br>整机功率: 400W<br>外形尺寸 :350×390×350 mm (L×W×H)<br>重 量 :11kg | 人民币 | 5000   | 2       | 10000  |
| 6  | 微波炉                | 类别: 微波炉<br>底盘类型: 转盘<br>容量: 21 升<br>功能: 微波<br>开门方式: 按门式<br>控制方式: 微电脑式<br>内胆材质: 其他<br>国家能效等级: 4 级<br>微波功率: 700 瓦特                           | 人民币 | 400    | 4       | 1600   |

|    |                |  |     |       |   |       |
|----|----------------|--|-----|-------|---|-------|
| 7  | 紫外检测仪          | <p>产品说明: 用于核酸电泳凝胶的观察、照像。<br/>有暗箱, 无需暗室, 可有效保障人身安全<br/>透射面积: 200×160mm; 波长: 300nm<br/>反射波长: 254、365 (nm)<br/>带相机升降装置, 不含相机</p>  | 人民币 | 6300  | 1 | 6300  |
| 8  | 超净工作台          | <p>洁净等级 100 级 (美联邦 209E)<br/>平均风速 0.3 ~0.6 m/s (可调)<br/>噪音 ≤62dB (A)<br/>振动/半峰值 ≤ 3 μ m<br/>照度 ≥300Lx<br/>电源 AC200V 、1Φ、50Hz<br/>最大功率 250W<br/>重量 100Kg<br/>工作区尺寸 W1×D1 × H1 (820 ×480 × 600mm)<br/>装置外形尺寸 W×D × H (900 ×700 × 1450mm)<br/>高效过滤器规格及数量 820×600 × 50 × 1<br/>荧光灯/紫外灯规格及数量 18W× 1<br/>使用人数 单人单面</p>                   | 人民币 | 6500  | 2 | 13000 |
| 9  | 超净工作台          | <p>洁净等级: 100 级 (美联邦 209E)<br/>平均风速: 0.3 ~0.6 m/s (可调)<br/>噪音: ≤62dB (A)<br/>振动/半峰值 ≤4 μ m<br/>照度 ≥300Lx<br/>电源 AC200V 、1Φ、50Hz<br/>最大功率 0.65KW<br/>重量: 200Kg<br/>工作区尺寸: W1×D1 × H1 1680 ×480 × 600mm<br/>装置外形尺寸: W×D × H 1760 ×700 × 1450mm<br/>高效过滤器规格及数量: 820 ×600 × 50 × 2<br/>荧光灯/紫外灯规格及数量 : 40W ×① /40W × 1<br/>使用人数 双人单面</p> | 人民币 | 10000 | 2 | 20000 |
| 10 | 752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 200-1000nm   | 人民币 | 4200  | 2 | 8400  |



|    |           |  |     |       |   |       |
|----|-----------|--|-----|-------|---|-------|
| 11 | 24孔恒温软金属浴 | <p>1、加热块数量: 2;</p> <p>2、温度调节精度: <math>\pm 0.1^{\circ}\text{C}</math>;</p> <p>3、温控精度: <math>\pm 1^{\circ}\text{C}</math>;</p> <p>4、温控范围: 室温+5 <math>^{\circ}\text{C}</math>~150<math>^{\circ}\text{C}</math>;</p> <p>5、温控方式: 数字显示, PID 调节, 过热保护;</p> <p>6、电源功率: 约 200W;</p> <p>7、选用优质温控器, PID 调节, 数字显示;</p> <p>8、先进加热元件, 运行安全可靠;</p> <p>9、触摸式调节按键, 温度调节方便自如;</p> <p>10、根据用户要求, 可定做多种形式加热模块。</p> | 人民币 | 3500  | 1 | 3500  |
| 12 | 电子天平      | <p>称量范围(g): 300、可读性(g): 0.01、重复性(<math>\leq</math>g): <math>\pm 0.01</math>、线性(<math>\leq</math>g): <math>\pm 0.02</math>。交直流两用、带水准器、液晶背光显示、内置 RS232 接口、系统单键操作无需切换、计数功能、自动校准、全量程去皮、单位转换</p>  | 人民币 | 900   | 3 | 2700  |
| 13 | 电子天平      | <p>称量范围 (g) : 0 ~ 100</p> <p>可读性 (g) : 0.001</p> <p>秤盘尺寸 (mm) : <math>\Phi 80</math></p> <p>输出接口: RS232C</p> <p>外形尺寸 (mm) : 330<math>\times</math>235<math>\times</math>345</p> <p>电 源: 专用电源适配器 (输入 220V 50Hz)</p>   | 人民币 | 5000  | 1 | 5000  |
| 14 | 光照培养箱     | <p>体积: 150L;</p> <p>外型尺寸: 594<math>\times</math>594<math>\times</math>1250 (cm)</p> <p>控温范围: 0-45<math>^{\circ}\text{C}</math></p> <p>精度: <math>\pm 0.5^{\circ}\text{C}</math></p> <p>控湿范围: 50-95<math>\pm 7</math></p> <p>光照度 Lx: 3000</p>  | 人民币 | 12000 | 2 | 24000 |
| 15 | PH计       | <p>分辨率/精度 (pH): 0.01 / <math>\pm 0.01</math></p> <p>校准点: 3</p> <p>测量范围 (pH): 0.00...14.00</p> <p>温度分辨率/精度 (<math>^{\circ}\text{C}</math>): 0.1 / <math>\pm 0.5</math></p> <p>温度范围 (<math>^{\circ}\text{C}</math>): 0...100</p> <p>温度补偿: ATC 和 MTC</p> <p>含配: 电极 LE438、PH 缓冲液</p>   | 人民币 | 3200  | 2 | 6400  |

|    |                   |   |     |       |    |       |
|----|-------------------|---|-----|-------|----|-------|
| 16 | 生物显微镜             | <p>★1、采用 GD 独立光学系统, 光路稳定可靠, 清晰度高, 成像质量好 2、大视野平场目镜:PL10X, 视场数 18.5mm; 双目镜带测微尺;</p> <p>★3、物镜采用防霉新技术:高质量平场色差物镜 4X NA=0.10 WD≥21.3mm; 10X NA=0.25 WD≥6.40mm;40X (弹簧) NA=0.65 WD≥0.48mm; 100X (弹簧, 油) NA=1.25 WD≥0.15mm;</p> <p>4、观察筒:30° 观察头, 铰链式双目, 瞳距调节范围 50-75mm</p> <p>5、转换器: 内定位内倾斜 4 孔转换器;</p> <p>★6、载物台:低手位双层机械移动平台, 面积 140x132mm, 行程 76X50mm;</p> <p>7、聚光镜: N. A. 1.25 阿贝聚光镜组;</p> <p>8、调焦机构:粗调行程 25mm, 带松紧调节装置和机械式上限位装置;</p> <p>★9、照明:100V-240V 开关电源, 单颗高亮度 3W LED (预定中心), 光强连续可调</p> <p>10、. 显微镜目镜放大率准确度不低于±0.45%, 左右两系统放大率差≤0.03%, 接地阻抗≤0.027 Ω</p> <p>11、机体: 长度: 263mm; 高度:366mm, 符合人体工学, 观察方便;</p> <p>★12、能够提供最为及时的售后服务, 并每年不少于三次统一保养服务。整机质保: 三年, 最终货物以满足用户要求为验收标准。</p> <p>★13、质量标准: 显微镜目镜放大率准确度≤±0.45%, 左右两系统放大率差≤0.32%, 倾斜式目镜筒作 360° 旋转时目镜焦平面上像中心的位移≤0.10mm, 转换器定位稳定性≤0.010mm, 接地阻抗≤0.027 Ω (提供国家光学仪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扫描件并逐一说明);</p> <p>▲14、所投品牌通过国际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 认证, 国际环境体系 ISO14001 认证, 医疗器械质量体系管理证书 ISO13485 认证; 所投产品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和登记表;</p> <p>★15、投标品牌产品所采用零部件和生产过程, 需对有害物质进行严格控制, 符合《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第 39 号)和欧盟“RoHS”的防污染要求, 提供有害物质过程管理证书。</p> | 人民币 | 2800  | 22 | 61600 |
| 17 | 显微镜相机(含 0.7XC 接口) | <p>显微镜照相机带软件: C-型接头给全部显微镜和宏观镜, 无需 PC 单独操作, 高清活图 1920x1080p, 30 fps, JPEG 图像有最大 2592x1944 像素, 5 百万像素, MP4 电影片段有最大 1920x1080 像素, 2 百万像素, 照相机控制经计算机 (PC 模式) 或经遥控器 RC2 (HD 模式), 可切换, 直接采集 JPG 或 MP4 到 SD</p>  | 人民币 | 27000 | 1  | 27000 |

|    |          |  |     |      |   |       |
|----|----------|--|-----|------|---|-------|
|    |          | 卡, 显示图像或播放电影片段直接地在高清显示屏, 不需使用一台 PC, 显示用户定义叠加图在活图上, USB2 连接, 与 PC 和笔记本兼容, 照相机套装包括: 照相机, USB2 线 1.5m, HDMI 线 2.5m, 电源供给 5V, RC2 遥控器和 SD 卡, 软件与 PC 或 Mac 使用, 支援操作系统: Win XP/Win 7/Mac OSX;<br>显微镜、数码摄像机和分析软件为同一品牌厂家, 兼容性和稳定性好。<br>售后服务: 免费保修 1 年; |     |      |   |       |
| 18 | 风向风速仪    | 技术参数 风速: 1m/s-30m/s 风向: 0° -360° (16 个方位) 旋杯启动风速: <0.8m/s  | 人民币 | 1500 | 8 | 12000 |
| 19 | 土壤水分速测仪  | 土壤水分传感器: 一测量范围: 0~100%—测量精度: 0~50%范围内为±2%<br>可选配套传感器:<br>1. 土壤温度传感器<br>感温范围:-55℃ ~ +125℃ 测量精度: ±0.5℃<br>配置: 土壤水分传感器+土壤温度传感器  | 人民币 | 9600 | 2 | 19200 |
| 20 | 不锈钢立式灭菌器 | 容积: 50 立升 电源: 220V 功率: 3KW 灭菌室尺寸: φ 350×520 最高工作压力: 126℃-128℃ 0.145-0.165Mp 重量: 75Kg<br>体积: 60x60x100  | 人民币 | 5000 | 2 | 10000 |
| 21 | 不锈钢立式灭菌器 | 升温、排气、灭菌、泄压全自动电脑控制;<br>下排气, 蒸气由回收桶收集<br>内腔尺寸: φ 420★800mm<br>内腔容积: 100L<br>外形尺寸: 435★635★1125mm<br>电源: 220V 50HZ<br>额定功率: 3000W<br>额定压力: 0.25MPa<br>灭菌温度: 105——138℃<br>保温温度: 45——90℃<br>灭菌时间: 0——9999 分钟<br>冷气阀门关闭温度: 90——105℃                 | 人民币 | 9000 | 1 | 9000  |
| 22 | 恒温培养箱    | 工作室尺寸: 500×440×1200<br>容量: 250L<br>温度范围: RT+5-60℃<br>微电脑智能控温仪, 设定、箱内温度同时数字显示, 控温:<br>RT+5~60℃; AC220±10V, 50HZ±1HZ; 精确度:0.5℃; 内胆镜面不锈钢; 冷轧钢板表面喷塑, 内置钢化玻璃门, 美观实用。  | 人民币 | 4600 | 1 | 4600  |

|    |             |  |     |       |   |       |
|----|-------------|--|-----|-------|---|-------|
| 23 | 脱色摇床        | 输入电压: 100-240V AC<br>电机输入功率: 16W<br>运动方式: 水平回旋<br>摇摆频率: 0-200rpm<br>回转半径: 20mm<br>承载量: 3Kg<br>托盘: 300x220mm<br>外型尺寸: 330×270×110mm   | 人民币 | 2600  | 1 | 2600  |
| 24 | PCR 仪       | 1. 样本容量: 96 x 0.2mL, 铝合金样品台<br>2. 半导体加热、降温技术<br>★3. 5.7 英寸彩色触摸屏(分辨率:640 x 480)<br>4. 温度范围: 4.0~105℃<br>5. 最大升温速度: ≥4℃/s<br>★6. 最大降温速度: ≥4℃/s<br>7. 温度均一性: ≤±0.3℃/s<br>★8. 温度准确性: ≤0.1℃(55℃)、≤0.2℃(90℃以上)<br>9. 温度显示分辨率: 0.1℃<br>10. 温控方式: Block 模式、TUBE 模式<br>11. 变温速度可调: 0.1℃~4.0℃<br>12. 程序储存数量: 本机内存 250 个+USB Flash 存储无限个<br>★13. 梯度温度范围: 30~105℃, 梯度温差范围: 1~30℃<br>14. 最大循环: 99 带嵌套 2 级, 可做巢式 PCR 实验<br>15. 时间递增/递减: 0~9 分 59 秒, 可做 Long PCR 实验<br>16. 温度递增/递减: 0.1~9.9℃, 可做 Touch Down PCR 实验<br>17. 自动暂停/断电保护<br>18. 具有 Soak 功能<br>19. 图文显示实时运行状态<br>20. 热盖温度范围: 30℃~110℃可调, 样品台温度低于 30℃或程序结束时, 热盖自动关闭, 热盖温度压力可调, 适用于不同的耗材<br>21. 通讯借口: 网络接口, 具有联机联网功能, 一台计算机能控制多台, 具有蓝牙信号转换装置, 可实现仪器和电脑无线联机, 具有 U 盘无限下载程序<br>22. 需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br>23. 通过 RoHS/CE/MET 认证 | 人民币 | 42000 | 2 | 84000 |
| 25 | 干燥箱 (干热灭菌箱) | 内胆尺寸: 400★450★450<br>微电脑控制, 镜面不锈钢内胆, 带观察窗, 进出口风量可调节。(GRX 型带定时器)<br>带有二套安全控制保护系统。   | 人民币 | 4300  | 1 | 4300  |

|    |                             |  |     |      |   |       |
|----|-----------------------------|--|-----|------|---|-------|
| 26 | DN 序列分析电泳仪<br>DN 序列分析电泳槽    | 外形尺寸(mm): 450×160×280<br>试样格: 102 齿 1.0mm 厚 2 条<br>凝胶面积(mm): 340×190、340×130、340×85<br>标配制胶器(mm): 340×130  | 人民币 | 3500 | 1 | 3500  |
| 27 | 快速凝胶电泳槽                     | 外型尺寸: 210×200×85mm<br>凝胶板规格: 170×140mm<br>试样格: 33 齿× 6, 1.0mm 厚(标配); 17 齿× 6, 1.5mm 厚(选配)<br>重量: 0.5kg<br>缓冲液总量: 200ml   | 人民币 | 3600 | 1 | 3600  |
| 28 | 琼脂糖水平电泳槽                    | 外形尺寸(L×W×H): 300×162×110mm<br>凝胶板规格(L×W): 160×100mm; 80×100mm<br>试样格: 12、16、22 齿, 1.0、2.0mm 厚<br>重量: 约 2Kg<br>缓冲液总容量: 约 650ml  | 人民币 | 1380 | 2 | 2760  |
| 29 | 氮吹仪                         | 1. 样品位数: 24<br>2. 方形结构, 操作方便<br>3. 适用于试管、锥形瓶、离心管<br>4. 试管尺寸Φ16mm,<br>5. 样品容量 1-50ml<br>6. 针阀控制各样品位氮气流速及开关<br>7. 针阀管上下调节自如, 锁紧方便<br>8. 氮气流量针阀控制, 0~5L/min, 压力小于 200kPa<br>9. 水浴方形, 数控, 加热平缓均匀<br>10. 温度在室温~99℃数显, 可温度计监测<br>11. 标配 12 孔针头<br>12. 采用独立食品级不锈钢管吹扫针、迷你台湾进口山耐斯公母接头、日本原装进口软管。 | 人民币 | 8400 | 2 | 16800 |
| 30 | Mini Trans-Blot® Cell 小型转印槽 | 最大凝胶尺寸(W x L)<br>10 x 7.5 cm<br>缓冲液要求 450 ml<br>凝胶容量 2 块 Mini-PROTEAN 3 凝胶,<br>2 块 Ready Gel 预制胶<br>推荐电源 PowerPac HC 电源<br>(PowerPac 基础电源也适合)<br>体积(W x L x H)<br>12 x 16 x 18 cm<br>12 x 16 x 18 cm<br>12 x 16 x 18 cm<br>12 x 16 x 18 cm<br>12 x 16 x 18 cm<br>12 x 16 x 18cm        | 人民币 | 6500 | 1 | 6500  |

|           |          |  |     |      |   |        |
|-----------|----------|--|-----|------|---|--------|
| 31        | 基础电泳仪    | 1. 电压:10-300V ,最小可调 1V;<br>2. 电流:4-400mA ,最小可调 1mA;<br>3. 功率:75W in maximum;<br>4. 输出:4 对电源输出,可同时运行 4 个电泳槽;<br>5. 输出方式:恒压或者恒流方式,可编程;<br>6. 定时:1-999min,完全可调;   | 人民币 | 7200 | 1 | 7200   |
| 32        | 超声波细胞破碎仪 | 1. 电源/信号发生器: 型号 FS-250N ; 净功率输出: 150 瓦 ;<br>频率: 20KHZ 净重: 4.5 公斤<br>2. 定时器: 液晶屏, 1 秒~99 小时可调 ; 功率调节: 0%--100%, 脉冲器: 数字, 闭循环, 开循环: 1 秒~99 分钟选择设定<br>3. 压电变频能量转换器: CV33, PZT 锆钛酸铅压电陶瓷<br>直径: 50mm 长度: 150mm 重量: 360g<br>电缆长度: 150cm<br>4. 标准配置变幅杆: 钛合金材料: TI-6AL-4V 头部直径(随机变幅杆): 6mm, 处理量: 2mL-100 mL 总长度: 118mm 重量: 80g<br>5. 电源: 220V/50HZ<br>6. 可选配件: 2, 3, 6, 8 mm 变幅杆, 处理量 500 微升---100 毫升, 温度传感器: 0--300°<br>7. 赠送附件: ABS 塑料隔音箱, 不锈钢升降台。 | 人民币 | 8500 | 1 | 8500   |
| <b>合计</b> |          |  |     |      |   | 402860 |

## 二、货物技术要求、使用合法性:

1. 投标人提供的物品必须是全新, 表面无划伤、无碰撞, 产品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行业标准。
2. 中标人所提供的货物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标准, 并满足本合同技术要求。
3. 中标人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 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否则, 中标人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4. 中标人必须确保设备及所有配套件的完整性和可靠性。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 而对该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部件、配件等, 投标人有责任给予补充。
5. 进口产品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6. 本项目要求中如有出现工艺、材料、设备或参照的品牌仅为方便描述而没有限制性, 供应商可以在其提供的文件资料中选用替代标准, 但这些替代标准必须相当于或优于本用户需求书的标准。

## 三、货物的包装、交货、安装及验收

1. 货物的包装: 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

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2. 中标人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卖方需随设备装箱提供制造厂的设备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和保修书等证明文件。

3. 合同货物的交货：

3.1 中标人交货时间：

国内货物：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3.2 中标人交货地点：送货至广东海洋大学指定地点，安装及调试完毕。

3.3 中标人所供货物须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同时应将所供货物的用户手册、使用说明书等有关资料与货物一同交付给采购人。

3.4 货物升级换代、停产：

若个别产品因停产或升级换代，供方所提供的升级换代产品在技术参数和功能上应优于原产品并且完全满足采购人使用单位要求，市场价不低于原产品的市场价。货物因停产已无法供货的，供方须出具相关证明。

4. 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

4.1 中标人负责合同项下货物的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4.2 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中标人应派有资质的技术人员到采购人指定地完成调试工作。

4.3 货物调试过程中，中标人技术人员应负责对采购人人员进行维护保养及相关培训。

4.4 中标人技术人员在采购人现场进行调试期间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因中标人责任造成的延期，所有因调试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4.5 中标人须将货物、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4.6 中标人进行调试时须对各调试场地内的其他货物、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5. 货物的验收

5.1 中标人对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和培训完成后，认为达到使用要求的，应向采购人提出书面验收申请，采购人无异议的，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应在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5.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方应作出详尽的现场记录，并交由中标人签字确认，或由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3 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中标人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货物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4 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性能达到招标文件之用户需求书的各项要求，否则将被看作

性能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5.5 产品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产地须与合同、招投标文件规定一致，若出现不符，采购方有权拒收，中标人须及时办理退换货并负担全部费用及由此给采购造成的全部损失。

5.6 货物的验收按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进行，质量需符合国家对相关产品的质量标准。

6. 中标人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否则，中标人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 四、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中标人保证合同货物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2. 合同货物质保保用期为本项目验收合格并办理移交手续之日起壹年内免费保修。质保保用期内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接到报修通知，中标人应1小时内响应，36小时内解决，如在规定时间内不能解决问题的货物，48小时内免费提供同等档次货物给采购人代用，并保证满足采购人工作需求，直到原货物修复。

下列情况中标人不负责免费保修：

- (1) 不按照货物使用说明书提供的方法使用而引致系统或货物故障损坏；
- (2) 擅自修改系统或改装货物；
- (3) 各种天灾等外来因素造成的损坏。

3. 因产品的质量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 中标人无偿培训采购人使用、维护及维修人员，主要内容为系统及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模块的构造及维护、日常使用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其中，须对采购人使用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直至操作人员能够基本正常使用货物为止。培训地点主要在产品安装现场或按采购人安排。

5. 售后服务未尽事宜，以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作为补充，售后服务承诺优于合同约定的，以中标人承诺为准。

#### 五、技术服务

1. 中标人应派员到采购人指定地点配合工作。

2. 中标人按采购人提供的合同执行进度计划，并配合采购人及相关部门做好合同执行进度上的工作。

#### 六、付款条款及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1. 全部货物现场安装及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二十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凭中标人出具的境内供货货物结算款全额正规发票支付结算款的 95%给中标人, 剩余结算款 5%作为质量保证金。

#### 2. 质量保证金的退还

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若中标人已按合同售后服务条款履行承诺且无重大质量问题(包括人身伤亡与财产损失), 则满一年后由中标人提出书面申请, 采购人于二十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退还质量保证金给中标人, 否则不予退还质保金。

### 七、违约与处罚

1. 采购人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 向中标人支付货款, 每拖延一天中标人可向采购人加收拖欠货款金额的 0.5%的违约金。

2. 中标人未能按时交货, 每拖延 1 天, 须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0.5%的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采购人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3. 中标人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采购人有权拒收, 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4.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 中标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5. 中标人未能交付货物, 则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6. 在质保期内, 中标人违反合同售后服务条款约定, 或者拒不提供售后服务的, 或售后服务不符合约定的, 采购人除没收质保金外, 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造成采购人损失的, 还应承担赔偿责任。质量保证金的退还不能免除中标人因货物本身质量问题所导致的法律责任和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的赔偿义务。

7.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 八、争议及索赔:

1. 如有异议, 采购人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中标人提出索赔。

2. 在合同执行期间, 如果中标人对采购人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 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中标人同意退货, 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采购人,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 中标人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采购人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 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3. 如果在采购人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 中标人未作答复, 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中标人接受。采购人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 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九、其它要求：**

1. 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中标人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广东海洋大学。

2.2 “监管部门”是指：同级或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2.4 合格的投标人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2.5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6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的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7 知识产权：投标人应保证其享有所提供的投标文件、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在知识产权方面的权利，招标过程及货物使用过程不受到第三方提出侵犯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应由投标人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上的责任。如果在诉讼或仲裁中被认定构成侵权，货物的使用被禁止，投标人应自行承担费用并承担替换或修改，使之不再构成侵权，并在实质上用同样的质量进行同样的服务，并向有关各方赔偿由此所致的经济损失。任何知识产权纠纷与采购人及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无关。

2.8 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具体、明确响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否则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投标无效处理，本需求中带“▲”的条款为该设备的重要性技术要求，如有负偏离将被严重扣分。

####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4. 所遵循的标准和质量保证

4.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中的技术指标除非在技术规格中另作规定外，均应使用相应的国际先进标准、中国国家标准、各行业的相应标准、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

4.2 投标人所提供货物的设计、制造、产品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产品的测试等，都应按国内外通行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字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4.3 投标人提供货物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除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应统一用公制单位。

####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5.3 本次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如下表所列：

收费标准=中标金额×收费费率

| 中标金额（万元） | 招标收费费率 |
|----------|--------|
| 100 以下   | 1.5%   |
| 100-500  | 1.1%   |

5.3.1 中标（成交）金额在 100 万元及以上的，服务费按 80%收取；中标（成交）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的，服务费按 100%收取；如服务费不足 5000 元的按 5000 元收取。

5.3.2 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不在报价中单列；

5.3.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同时须向采购代理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5.3.4 中标服务费一次性以银行划账或现金的形式支付。

## 二、招标文件

###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6.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取招标文件 5 个日历天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己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8.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

8.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的书面文件为准。

8.4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9. 投标的语言**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0.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 11. 投标文件编制

11.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装订牢固，且不能用活页装订。如投标文件因装订问题而出现漏页或缺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1.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1.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2.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2.3 投标人报价应根据供货范围和市场行情，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自身实力，自主合理报价。

12.4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供货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对价格影响的因素。

12.5 《投标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2.6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7 投标报价应包含投标的总价。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大写金额不一致时，应以大写金额为准。如果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有矛盾时，以单价为准；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2.8 投标人在投标书及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单价及投标总价应满足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包含报价中的供货、运输、安装等全部费用。

## 13. 备选方案

13.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5.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 16.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16.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6.2.2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投标人在阐述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投标人在投标中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16.3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来源地的声明，并要由装运时出具的来源地证书证实。

####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7.2 投标人应交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元）；**

17.3 投标保证金必须以**银行转帐**方式在**2018年5月15日17时前**到达招标代理机构账户。投标保证金必须以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账户汇入，不接受个人或投标人代为缴交，以现金（包括现金汇款）、支票、汇票和其他票证方式缴纳的不予接纳。投标人请在交款凭证“备注”栏写明**广东海洋大学农学院实验室仪器采购项目或ZJCG2018-VC020**，以便查询。

收款人：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湛江解放东路支行

帐号：44001688936053000032-0002

投标人应按以上所述方式及时间提交投标保证金，招标机构不承担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能及时

到帐的风险。

17.4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7.5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7.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将采购合同复印件交招标代理机构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7.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依法没收：

17.7.1 递交了投标保证金不参与投标的投标单位，应在开标日2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若该项目因不足三家投标而导致重新招标，未予书面通知的单位将被取消重新参加该项目投标的资格，该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7.7.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无正当理由拒绝参加投标或撤回其投标；

17.7.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签订合同；

17.7.4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不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17.7.5 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7.7.6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的；或者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17.7.7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17.7.8 投标人恶意质疑，造成招标活动拖延的。

## 18. 投标的有效期

18.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的90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18.2 特殊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报价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19.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9.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和副本肆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9.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



授权的代表签字，招标文件中要求盖章的由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人盖章。正本每页必须加盖公章<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人>，否则该投标将被拒绝。副本封面加盖公章及骑缝章即可。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9.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须予以证实，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19.4 电子文件，投标人必须随投标文件同时提交一套全部投标文件内容的电子文件（U 盘或光盘，无病毒），电子文件必须装于独立的信封密封，信封上按 19.2 要求标明外，还需另注明“电子文件”。其中所有文件不做压缩处理、不留密码，所有文件用 WORD 或 EXCEL 格式处理（资质文件及证书等可扫描以图片格式提交）。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一览表》、基本开户许可证复印件与《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唱标信封中的内容是投标文件正本中相应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唱标信封仅为方便开标、唱标而设，如果唱标信封中的内容与投标文件正本中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投标文件正本为准。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0.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20.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招标采购单位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4 投标人应凭以下资料递交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本人身份证原件。

20.5 若出现以下情况，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投标文件：

20.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的；

20.5.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和标识的；

20.5.3 投标人代表未准时出席开标会或未按要求签到的；

20.5.4 在投标截止时，投标人授权代表未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递交投标文件的。

#####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

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1.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结束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21.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 22. 开标

22.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和主持开标会。

22.2 开标时，将由递交投标文件签到顺序的前三名投标人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对全部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当众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或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折扣声明、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以及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22.3 若采购代理机构宣读的结果与投标文件不符时，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经有关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确认宣读的结果。

22.4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22.5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评标时不予承认。

###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3.1 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采购规定确定。采购人代表由采购人指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3.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投标文件初审和商务评议、技术评议、价格评议。

23.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见本部分“九、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3.4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3.5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书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 24. 投标文件的初审

24.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

24.2 评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24.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 24.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 24.4.1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总金额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 3) 投标人的投标书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6) 投标有效期少于90天；
-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
- 8)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9)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如果投标文件中存在缺陷或不足，但对投标文件的合法性、有效性不构成影响，评标委员会不得废标。**

24.4.2 以上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中带部分有不合格分项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

24.4.3 评标委员会应于开标之后首先就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具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将重新组织招标。

24.4.4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代表将评标委员会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 24.5 废标的认定

24.5.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5.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5.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或均超过了最高限额；

24.5.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 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 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 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5.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6. 投标文件的评价

26.1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只对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 及价格评议，综合比较与评价。

#### 27. 授标

27.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 标报告，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2 名中标候选人名单。

27.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 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7.3 招标采购单位将在相应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 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默认为未中标，采购代理机构不再 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27.4 中标人如在收到《中标服务费交款的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不按规定办理中标通知书，则 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

## 28.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在采购人愿意采纳的前提下，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不愿意采纳或没有其他中标候选人的，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六、质疑的提起与受理

29.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采购文件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通过实名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逾期的作无效处理）。

30.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请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通过实名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逾期的恕不接受）。

31.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当满足以下条件：

- 1、有明确的质疑对象；
- 2、有基本事实及证据；
- 3、符合法定的时效要求；
- 4、履行必要的工作程序。

32. 供应商提出质疑书中应包括以下内容：

- 1、质疑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及联系人；
- 2、质疑的具体内容及相关事实证据；
- 3、法人、法定代表人（或法人的授权人）签字和盖章；
- 4、提出质疑的时间
- 5、其他需要提供的内容等。

33.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且必须附送有关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

注：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文件费后才能作为投标人，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4. 合同的订立

34.1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须在30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办理签定合同手续并签订供货合同书，逾期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在合同书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书副本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办理相关手续。

34.2 签订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采购监管机关备案。

35. 合同的履行

35.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

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5.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35.2 条的规定备案。

## 八、适用法律

3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37.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投标人投标时需注意：

37.1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37.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投标时需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否则不予认可。

37.3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7.4 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依据上述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 九、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8. 评标方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方法**

39. 评标步骤：评标委员会先进行投标文件初审，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

40. 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

商务评分、价格评分。所有评委对某一投标人的技术和商务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分别作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和商务评价最终得分（公式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将各投标人商务评价最终得分、技术评价最终得分和价格评估得分三项相加，计算出该投标人的综合评价得分。

41. 评标委员会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名推荐 2 名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 42. 评标标准

42.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投标文件的评价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按价格、技术和商务三部分分别打分的方式进行。三项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得分占 40%，商务得分占 20%，技术得分占 40%。

42.2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价投标。如果评委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合理投标报价，将要求该投标人做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审委员会可将其定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42.3 评分细则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分细则   | 权重 (%) | 分值 (分) |
|----|----------------------|--|--------|--------|
| 一  | <b>技术部分(合计 40 分)</b> |  |        |        |
| 1. | 技术响应程度               | 完全满足用户需求技术参数得 20 分, 非“★”条款每不满足或负偏离一项扣 1 分, 扣完为止。“▲”条款每不满足或负偏离一项扣 2 分, 扣完为止。  | 20%    | 20 分   |
| 2. | 货物性能                 | 横向对比有效投标人拟投货物选型的先进性、安全性、稳定性。<br>投标人所投货物选型先进, 安全性、稳定性高, 得 8 分;<br>投标人所投货物选型比较先进, 安全性、稳定性较高, 得 7 分;<br>投标人所投货物选型普通, 安全性、稳定性一般, 得 5 分;<br>投标人所投货物选型较为落后, 安全性、稳定性低, 得 2 分。                                   | 8%     | 8 分    |
| 3. | 货物品牌                 | 横向对比有效投标人产品的品牌知名度、市场占用率情况。<br>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知名度、市场占用率高, 得 6 分;<br>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知名度、市场占用率一般, 得 4 分;<br>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知名度、市场占用率较差, 得 2 分。   | 6%     | 6 分    |
| 4. | 质量保证措施               | 横向对比有效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具体、具有可行性、可操作性。<br>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具体详实, 可行性高, 得 6 分;<br>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方案整性一般, 可行性一般, 得 4 分;<br>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较差, 得 2 分。   | 6%     | 6 分    |
| 二  | <b>商务部分(合计 20 分)</b> |  |        |        |
| 1. | 履约能力                 | 横向对比有效投标人经营财务状况, 以 2016、2017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两年盈利得 2 分, 一年盈利得 1 分, 两年亏损得 0 分。未提供或者少提供不得分。  | 2%     | 2 分    |
| 2. | 技术服务人员               | 考查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 提供在本公司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加盖政府有关部门印章的打印日期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或单位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单)。人数最多的得 3 分, 其次得 2 分, 第 3 名得 1 分, 其他不得分。   | 3%     | 3 分    |
| 3. | 同类项目业绩               | 2013 年以来(以合同生效时间为准)完成过同类项目经验, 每提供一个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得 2 分, 最高得 10 分   | 10%    | 10 分   |
| 4. | 企业信誉                 | 考查有效投标人企业信誉, 提供政府等第三方机构颁发的有关企业诚信的证明材料或银行信用等级证明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 2%     | 2 分    |
| 5. | 售后服务                 | 横向对比有效投标人本地服务能力、质量保证期、保修期、服务响应时间以及售后服务点的技术力量。<br>本地剪务能力强、质量保证期和保修期长、服务响应时间短、售后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 3 分;<br>本地剪务能力一般、质量保证期和保修期一般、服务响应时间一般、售后服务点的技术力量一般的得 2 分;<br>本地剪务能力较差、质量保证期和保修期较短、服务响应时间较长、售后服务点的技术力量较差的得 1 分。 | 3%     | 3 分    |



|    |               |   |      |       |
|----|---------------|---|------|-------|
| 三  | 价格部分(合计 40 分) |   |      |       |
| 1  | 投标报价          | <p>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br/>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0×权重<br/>           备注：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价格扣除》。<br/>           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p> | 40%  | 40 分  |
| 合计 |               |   | 100% | 100 分 |

42.4 价格评分标准（40 分）

(1)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A. 投标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时，报价给予 C1 的价格扣除（C1 的取值为 6%），即：评标价=核实价（经初审进行必要的更正后的投标价）—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C1；

B. 投标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C2 的价格扣除（C2 的取值为 2%），即：评标价=核实价（经初审进行必要的更正后的投标价）×(1-C2)；

C.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的服务；

D.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E. 本条款中两种修正原则不同时使用。

(2) 评标价的确定：经投标文件初审进行必要的价格更正及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3) 计算价格评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评标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基准价÷评标价）×40

43. 本次招标是参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解释权属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及本项目采购人。

## 第四部分 货物采购合同

甲 方（需方）：广东海洋大学

乙 方（供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8 年\_\_月\_\_日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的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内容要求，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甲方向乙方订购以下货物及其服务，为明确双方责任和权利，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 一、合同货物、合同金额

#### 1.1 境内供货的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详细技术参数及配置清单见附件。

#### 1.3 合同金额

1.3.1 境内供货的货物总金额为：人民币：，该总金额包括货物设计、制造、仓储、包装、运输及保险、安装及安装辅料、装卸、调试、培训、随机附件、标配工具、货物正常使用所需的配件、质保期服务、一切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及合同实施执行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的含税费用。

### 二、合同组成

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它有关合同货物的特定信息及本项目的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和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三、合同货物技术要求、使用合法性

3.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并满足本合同技术要求。

3.2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在中国境

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3.3 进口产品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 四、合同货物的包装、交货、安装及验收

4.1 合同货物的包装：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2 合同货物的交货：

4.2.1 乙方交货时间：

国内货物：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4.2.2 乙方交货地点：送货至广东海洋大学指定地点，安装及调试完毕。

4.2.3 乙方所供货物须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同时应将所供货物的用户手册、使用说明书等有关资料与货物一同交付给甲方。

4.2.4 货物升级换代、停产：

若个别产品因停产或升级换代，供方所提供的升级换代产品在技术参数和功能上应优于原产品并且完全满足采购人使用单位要求，市场价不低于原产品的市场价。货物因停产已无法供货的，供方须出具相关证明。

4.3 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

4.3.1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货物的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4.3.2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乙方应派有资质的技术人员到甲方指定地完成调试工作。

4.3.3 货物调试过程中，乙方技术人员应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维护保养及相关培训。

4.3.4 乙方技术人员在甲方现场进行调试期间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如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延期，所有因调试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4.3.5 乙方须将货物、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4.3.6 乙方进行调试时须对各调试场地内的其他货物、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4.4 货物的验收

4.4.1 乙方对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和培训完成后，认为达到使用要求的，应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无异议的，应在10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4.4.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作出详尽的现场记录，并交由乙方签

字确认，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4.3 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货物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4.4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性能达到招标文件之用户需求书的各项要求，否则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4.4.5 产品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产地须与合同、招投标文件规定一致，若出现不符，甲方有权拒收，乙方须及时办理退换货并负担全部费用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4.6 货物的验收按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进行，质量需符合国家对相关产品的质量标准。

4.5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5.1 乙方保证合同货物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5.2 合同货物质保保用期为本项目验收合格并办理移交手续之日起壹年内免费保修。

质保保用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接到报修通知，乙方应1小时内响应，36小时内解决，如在规定时间内不能解决问题的货物，48小时内免费提供同等档次货物给甲方代用，并保证满足甲方工作需求，直到原货物修复。

下列情况乙方不负责免费保修：

- (1) 不按照货物使用说明书提供的方法使用而引致系统或货物故障损坏；
- (2) 擅自修改系统或改装货物；
- (3) 各种天灾等外来因素造成的损坏。

5.3 因产品的质量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5.4 乙方无偿培训甲方使用、维护及维修人员，主要内容为系统及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模块的构造及维护、日常使用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其中，须对甲方使用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直至操作人员能够基本正常使用货

物为止。培训地点主要在产品安装现场或按甲方安排。

5.5 售后服务未尽事宜，以乙方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作为补充，售后服务承诺优于合同约定的，以乙方承诺为准。

## 六、付款条款及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 6.1 境内供货的货物：

#### 6.1.1 付款办法

#### 国内设备：

全部货物现场安装及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二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出具的境内供货货物结算款全额正规发票支付结算款的95%给乙方，剩余结算款5%作为质量保证金。

#### 6.1.2 质量保证金的退还

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若乙方已按合同售后服务条款履行承诺且无重大质量问题（包括人身伤亡与财产损失），则满一年后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于二十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退还质量保证金给乙方，否则不予退还质保金。

## 七、技术服务

7.1 乙方应派员到甲方指定地点配合工作。

7.2 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合同执行进度计划，并配合甲方及相关部门做好合同执行进度上的工作。

## 八、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8.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 九、索赔

9.1 如有异议，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9.2 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相应

延长质量保证期。

9.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 十、违约与处罚

10.1 甲方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拖延一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拖欠货款金额的 0.5%的违约金。

10.2 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每拖延 1 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0.5%的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10.3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10.4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10.5 乙方未能交付货物,则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10.6 在质保期内,乙方违反合同售后服务条款约定,或者拒不提供售后服务的,或售后服务不符合约定的,甲方除没收质保金外,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质量保证金的退还不能免除乙方因货物本身质量问题所导致的法律责任和由此对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的赔偿义务。

10.7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 十一、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 十二、法律诉讼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 十三、廉政条约

甲、乙双方所有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廉政方面的条约规定。

## 十四、其他

14.1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如双方签字的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一个日期为准。

14.2 下列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和报价一览表;
- (2) 资格声明函;
- (3) 中标通知书;
- (4) 其他相关投标文件。

14.3 本合同未尽事宜, 以招投标文件为准, 并由双方协商处理。

14.4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银行账号有变更, 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 应承担相应责任。

14.5 合同签订地: 广东海洋大学湖光校区

甲方: 广东海洋大学

乙方:

法人代表: \_\_\_\_\_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 广东湛江市麻章区海大路1号

地址:

户行: 工行湛江市金地支行

开户行:

银行账号: 2015020709024902592

银行账号:

电话: 07592383130

电话:

传真: 07592383130

传真:

签约日期: 2018年\_\_月\_\_日

签约日期: 2018年\_\_月\_\_日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一、自查表

- 1、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见附表 1.1）
- 2、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见附表 1.2）

### 二、资格性文件

- 1、投标函（见附表 2.1）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见附表 2.2）
- 4、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见附表 2.3）
- 5、中标服务费承诺书（见附表 2.4）
- 6、关于资格的声明函（见附表 2.5）
- 7、中小企业声明函（可选）（见附表 2.6）
- 8、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可选）（见附表 2.7）
- 9、政策适用性说明表（可选）（见附表 2.8）

### 三、商务部分

- 1、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概况与计划（见附表 3.1）
  - （1）投标人情况介绍表（见附表 3.1.1）
  - （2）类似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见附表 3.1.2）
  - （3）业绩介绍（见附表 3.1.3）
  - （4）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见附表 3.1.4）
  - （5）其它重要评分事项说明及承诺（见附表 3.1.5）
- 2、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见附表 3.2）

### 四、技术部分

- 1、货物说明一览表（见附表 4.1）
- 2、技术条款响应表（见附表 4.2）
- 3、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见附表 4.3）
- 4、技术方案（见附表 4.4）
- 5、售后服务方案（见附表 4.5）
- 6、其他（见附表 4.6）

### 五、价格部分

- 1、开标一览表（见附表 5.1）
- 2、分项报价表（见附表 5.2）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唱标信封另单独分装。





#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一、自查表

###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

| 评审内容  |                    | 招标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 资格性检查 | 投标函                |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人民币 元整(¥ 元)<br>(以银行提供的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为依据)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准入条件<br>(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所提供有效的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其他要求               | 按招标文件中规定提供“必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符合性审查 | 投标人的合格性            |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技术要求               |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参数的技术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商务要求               |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参数的商务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报价要求               |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且未超过本项目预算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其它                 |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 评审分项      | 评审细则 | 证明文件      |
|-----------|------|-----------|
|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商务部分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技术部分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价格部分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注：此表必须按照评审要求及评标表格逐条编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资格性文件

### 2.1 投标函

致：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对    （按投标邀请函填写）项目招标（招标编号：    （按投标邀请函填写）），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投标人委托的全权代表姓名和职务）代表    （投标人的名称），向贵方提交密封册装的全套投标文件参与本项目投标，并保证所提交的资料是真实的、准确的，并为我方的一切投标行为作郑重承诺及声明如下：

1、我方已认真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要求及规约，对文件的合理性、公正性和程序安排均没有任何异议、质疑和误解之处。

2、我方所提供的一切文件均已经过认真、严格的审核，其内容已充分表达了我方的真实意愿，没有任何遗漏、虚假、侵权之处，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商业道德之行为，愿独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天。如果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若我方中标，投标有效期相应延长至到项目验收通过之日。不论在任何时候，定将按贵方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

4、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5、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中标人的义务，若我方行为不当而损害了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我方愿在任何时候无条件承担相应的缔约过失责任和经济赔偿。

6、我方声明：我方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近三年来未曾有出现重大违法记录。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地址：

投标人全权代表姓名、职务：

投标人名称：

（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本人亲笔签名）：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2.2.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_\_\_\_\_（先生/小姐），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指依法律或法人章程规定代表法人行使职权的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 2.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

- 1、法定代表人指依法律或法人章程规定代表法人行使职权的负责人。
-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6、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 2.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银行转帐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帐号：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后附投标单位基本开户许可证；**

2、投标人投标响应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帐形式交纳。

3、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人开出的投标保证金收款收据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将合同复印件交我司备案五个工作日内凭中标人开出的投标保证金收款收据退还投标保证金。

4、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的要素以及基本开户许可证一致，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 2.4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万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货物的招标中获中标（采购编号：\_\_\_\_\_），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授权函及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银行转账，须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中标服务费的 200%接受处罚，处罚金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货款中代为扣付，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投标人法定地址：

电 话：

传真：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 2.5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若投标人已办理了三证合一，则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无行贿犯罪证明原件。

3、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6 中小企业声明函（可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2.7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可选）

由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8 政策适用性说明表 (可选)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 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 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 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 序号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br>(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 制造商<br>(开发商) | 制造商<br>企业类型 | 节能<br>产品 | 环保标志<br>产品 | 认证证书<br>编号 | 该产品报价<br>在总报价中占<br>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 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 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 并在“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填写属于“第 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 以最新一期为准), 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 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a)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 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和 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 (<http://hzs.ndrc.gov.cn/>) 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 (<http://www.cqc.com.cn/>) 上发布;

b) 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 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和 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 (<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 (<http://www.cgpn.org/>) 上发布;

c) 对以上资料缺漏和不符合的将会直接导致无效谈判. 报价产品涉及到 CCC 认证的, 但其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预算价的 10%的, 不须附 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 但在交货时须出示相关证明文件;

d) 涉及台式计算机的还须附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所投台式计算机性能参数当页的打印件(加盖公章), 对缺漏和不符合的将会直接导致无效谈判. 节能清单中台式计算机产品性能参数作为附件予以强制执行, 即凡与附件所列性能参数不一致的产品, 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 最终报价中“该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重”视作不变。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商务部分

#### 3.1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概况与计划

##### 3.1.1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地址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法人代表         |              | 职务           |             |       |
| 经济类型          |      | 授权代表         |              | 职务           |             |       |
| 邮编            |      | 电话           |              | 传真           |             |       |
| 单位简介及<br>机构设置 |      |              |              |              |             |       |
| 单位优势及<br>特长   |      |              |              |              |             |       |
| 单位概况          | 注册资本 | 万元           | 占地面积         | M2           |             |       |
|               | 职工总数 | 人            | 建筑面积         | M2           |             |       |
|               | 资产情况 | 净资产          | 万元           | 固定资产原值       | 万元          |       |
|               |      | 负债           | 万元           | 固定资产净值       | 万元          |       |
| 财务状况          | 年度   | 主营收入<br>(万元) | 收入总额<br>(万元) | 利润总额<br>(万元) | 净利润<br>(万元) | 资产负债率 |
|               |      |              |              |              |             |       |
|               |      |              |              |              |             |       |

注：1) 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此表，附于投标文件之中（含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提供虚假内容又被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它人举证成立的，其投标或中标候选人资格将被取消。

2)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提供近两年的财务报表（损益表、资产负债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1.2 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 分项                                 | 基本情况  | 联系人/<br>联系电话/传真           |
|------------------------------------|---|---------------------------|
| 华南地区或<br>广东省总代理或中<br>国总代理或生产厂<br>家 | 单位名称:<br>注册资本:<br>法定代表人:<br>代理产品:<br>网址:  | Name:<br><br>Tel:<br>Fax: |
| 关键设备<br>合法来源渠道                     | 产品名称:<br>制造/供应商:<br>生产地:<br>经销总代理:<br>销售负责人:<br>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br>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br>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 Tel:<br>Fax:              |
| 设在广东省内的<br>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 机构名称:<br>地 址:<br>负 责 人:<br>服务机构性质: 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 Name:<br>Tel:<br>Fax: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1.3 业绩介绍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规模 | 竣工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注：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1.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书面声明材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1.5 其它重要评分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 序号 |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 是否响应 | 偏离说明 |
|----|--|------|------|
| 1  |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      |      |
| 2  |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      |      |
| 3  |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      |      |
| 4  |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      |      |
| 5  |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      |      |
| 6  |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本公司目前的报价水平                                  |      |      |
| 7  | 交货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8  | 满足对售后服务的各项要求   |      |      |
| 9  |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      |      |
| 10 |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      |      |
| 11 |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进行审查、验证                       |      |      |
| 12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      |      |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技术部分

### 4.1、货物说明一览表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交货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具体参考《采购项目内容》编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2 技术条款响应表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实际情况 |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 偏离简述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本表可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内容》条目号逐项填写，不得有任何遗漏，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规格要求；或针对与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内容》条目号上有偏离款项填写相应的填写，并注明除填写的款项有偏离以外，其他款项均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2、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3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 序号  | 招标规格/要求 | 投标实际参数<br>(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br>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 是否偏离(无偏离<br>/正偏离/负偏离) | 偏离简述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内容》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当招标文件中设置了“★”项技术条款时适用此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4 技术方案

投标供应商应对项目整体技术方案进行详细阐述，至少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条款：

格式自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5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详细阐述，至少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条款：

1. 服务能力；
2. 质量保证期；
3. 保修期；
4. 服务响应时间以及售后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5. 其它服务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6 其他

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 可在此附件中提交。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价格部分

### 5.1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
| 1  | 广东海洋大学农学院实验室仪器采购项目 | 按本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内容》内容 |
| 项目招标控制价：人民币 402860.00 元。                     |                    |                  |
| 投标报价：（大写）人民币            元整   （¥            ） |                    |                  |
| 交货期：   |                    |                  |

注：

1. 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
2. 投标报价不能超过项目预算价，投标报价超出预算价为无效投标。
3. 投标人必须充分考虑材料市场价格变化、人工、原料等一切风险，一旦价格被确定，不得对其各项报价提出调整和补偿。
4. 报价结果以人民币元为单位，报价结果保留到元。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2 分项报价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型号规格        | 产地/制造商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分项总价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总报价: |      | ¥ _____ 大写: |        |    |    |    |      |

## 注:

1. 投标人必须按要求填写表格内容。
2. 投标总报价应为各分项总价之和。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